|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洪江市安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得分 | 二级指标 | 得分 | 三级指标 | 得分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投入 | 16 | 预算配置 | 16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8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8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 8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8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在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 8 |
| 过程 | 58 | 预算执行 | 16 | 预算完成率 | 8 | 100%计满分，每低于5%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 8 |
| 预算控制率 | 8 | 预算控制率=0，计8分；0-10%（含），计6分；10-20%（含），计4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4 |
| 预算管理 | 42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6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 | 8 | 100%计满分，每超出（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8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评价要点：①是否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②是否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 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5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信息；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 5 |
| 过程 | 26 | 职责履行 | 8 | 各项工作实际完成情况 | 8 | 根据各项工作任务（含为民办实事和重点工程）完成情况进行细化自行评定 | 部门在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 7 |
| 履职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二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3 |
| 社会效益 | 3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强化工作责任心，提高工作质量，优化工作态度，提高工作满意度做为主要工作来抓，办事效益进一步提高，服务态度进一步优化。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 80%（含）-90%，计4分； 70%（含）-80%，计2分； 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  | 93 |